

A la recherche du temps perdu



追寻逝去的时光

◆ 节本 ◆

[法] 马塞尔·普鲁斯特(Marcel Proust) 著

周克希 译

上海三联书店

A la recherche du temps perdu

追寻逝去的时光

◆ 节本 ◆

[法] 马塞尔·普鲁斯特 著

周克希 译



上海三联书店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追寻逝去的时光:(节本)/(法)普鲁斯特著;周克希译. —上海:上海三联书店,2009.8

ISBN 978-7-5426-3102-2

I. ①追… II. ①普…②周… III. 长篇小说—法国—现代 IV. I565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114602 号

追寻逝去的时光(节本)

著 者 / [法]马塞尔·普鲁斯特(Marcel Proust)

译 者 / 周克希

策 划 / 段晓楣

责任编辑 / 王笑红

装帧设计 / 鲁继德

监 制 / 李 敏

责任校对 / 张大伟

出版发行 / 上海三联书店

(200031)中国上海市乌鲁木齐南路 396 弄 10 号

http://www.sanlian.com

E-mail: shsanlian@yahoo.com.cn

印 刷 / 上海叶大印务发展有限公司

版 次 / 2009 年 8 月第 1 版

印 次 /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 / 890×1240 1/32

字 数 / 125 千字

印 张 / 6.375

ISBN 978-7-5426-3102-2

I·434 定价:25.00 元

《去斯万家那边》节选说明

《去斯万家那边》，是七卷本长篇小说《追寻逝去的时光》中的第一卷。

这一卷共分三部：贡布雷；斯万的爱情；地方与地名：地名。

全卷译成中文，约有 36 万字。这个节选本，主要对象是有意阅读这卷小说，而又苦于抽不出足够时间，或者面对这样一卷既不重情节又不分章节的小说，心里多少有些犹豫的读者。为了尽可能地让读者领略到普鲁斯特独特文体的魅力，节本采用“大跨度”的节选方式，即先在全书中选取将近二十个我认为特别精彩的大段，每个大段的文字一字不易，完全保留原书中的面貌，然后用尽可能简洁的文字连缀这些段落，并作一些必要的交代。

节选后的内容，就字数而言约为《去斯万家那边》全书的四分之一。

周克希

2009 年 2 月 22 日

目 录

- 1 第一部 贡布雷
- 89 第二部 斯万的爱情
- 155 第三部 地方与地名：地名

第一部

贡布雷

[《去斯万家那边》，是七卷本长篇小说《追寻逝去的时光》中的第一卷。本书是这一卷的节译本。

这一卷共分三部。“贡布雷”是其中的第一部。

有很长一段时间，叙述者马塞尔睡得挺早。夜间醒来，在周围的一片黑暗中，回忆的闸门打开了。他把夜的大部分时间，用来回想往昔的生活。此刻的思绪回到了巴黎的姑婆家。]

晚餐过去了，唉，我又得离开妈妈了，她要留下来聊

天，天气晴朗时就在花园，眼看快要下雨，所有的人就都回到小客厅。这所有的人中不包括外婆，她觉得“在乡下还关在屋子里，那真是可悲呀”。每逢下大雨的日子，她总要跟我父亲争论不休，因为他不许我到外面去，要我回房间去看书。“像您这么做，他是没法长壮实的，”她皱着眉头说，“再说这小家伙缺的就是体力和意志。”父亲耸耸肩膀去看气压计，他就爱好气象学。母亲尽量不弄出声响来影响他；她用一种尊重而爱怜的眼神瞧着他，但避免把目光盯在他脸上，生怕让他感到难堪。而我外婆不管天气如何，哪怕外面下着倾盆大雨，也要到花园里去。弗朗索瓦兹冒着雨，忙不迭地将那几把珍贵的柳条椅搬进屋，生怕它们淋湿，可外婆依然待在空空荡荡、骤雨抽打的花园里，撩起蓬乱、灰白的发辮，昂首接受风雨的洗礼。她大声说着：“啊，总算可以透口气了！”在泥泞的小径上一路小跑——按她的趣味，新来的园丁把这些小径安排得过于对称了；就这么个对大自然缺乏感觉的园丁，我父亲却从早晨起就开始向他咨询天气会不会转好——她兴致很高，连蹦带跳，节奏的律动取决于不同的心灵反应；狂风骤雨的刺激，健身锻炼的益处，我所受教育的愚蠢，花园布局的呆板；至于那条紫色的长裙，她可没想到应该当心别溅上泥浆，她的心思根本没在这上头，结果泥浆总是越溅越高，给她的女仆留下绝望和无奈。

外婆在花园里兜圈子，如果是在晚饭以后，唯有一件事能够让她回屋里来：那就是——当她一溜小跑的散步周期性地到达某个位置，犹如一只飞蛾面对小客厅的灯光，大家正在牌桌旁喝餐后酒——我姑婆朝她喊道：“芭蒂尔德！快来呀，你丈夫要喝白兰地了！”为了逗逗她（她在父亲的家里那么不合流，所以大家都要纠缠她，取笑她），姑婆明知道我外公不能喝烈性的餐后酒，却偏要让他喝上一点。可怜的外婆进得屋来，执意恳求丈夫别喝白兰地；外公一赌气，干脆把那点酒一饮而尽。外婆退出去时，伤心而气馁，但脸上仍含着笑意，因为她的心灵是那么谦逊，那么宽厚，她对别人的温柔和对自己以及自己烦恼的不计较，融成了她眼神中的那丝笑意，它跟我们在许多人脸上看到的笑容不同，其中除了自我解嘲以外毫无嘲讽的意味，它对我们大家犹如亲吻；当她看见这些亲爱的人时，她禁不住要用目光去热切地抚爱他们。姑婆欺负她，她白费劲地劝阻外公，她想夺下外公手里的酒杯却又先自心软手软的场景，到后来大家都没心没肺地当作了笑资，一个个开开心心地加入到作弄者的行列，还浑不以为是在作弄人；我当时气得要命，恨不得去打姑婆几下。可是，等我成了个男子汉，一听到“芭蒂尔德，快来呀，你丈夫要喝白兰地了！”的喊声，我反而变得懦怯了；也就是说，见到苦难和不平，我的做法就会跟每个成年男子一样：闭上眼不去看

它们。我爬到屋子顶层，躲在书房隔壁的一个小间里暗自抽泣，里面有股鸢尾花香，还有一株野生的黑茶藨子树从石墙的缝隙里钻出来，将一条花枝探进半开的窗户，留下它的芬芳。这个原先要派更特殊也更庸俗用处的房间，白天看出去可以一直望到鲁森镇的城堡主塔，在好长一段时间里，它被我用作庇护所，这大概是因为在我需要一种不容侵犯的孤独时，它是我唯一被允许把房门反锁的房间：当我想看书，想做白日梦，想哭上一场或者放松一下紧张的情绪时，我都需要这种孤独。唉！我不知道，最让外婆伤心的，还远不是在饮食规范上稍有越轨的外公，我这个缺乏意志力、身体羸弱、在家人眼里前途堪忧的外孙，让她天天在下午、傍晚小跑散步时，操了多少心呵。而我们却只见她跑来跑去，侧过脸仰望着天空。这张晒得黑黝黝、刻着一条条皱纹的美丽的脸，随着岁月的流逝，变得几乎像秋天耕过的田地那般黑里透紫，她要外出时，用撩起一半的面纱遮着的这张脸上，不知是迎面吹了冷风，还是想到了什么伤心事，总似乎有刚拭干的泪痕。

我上楼去睡觉时，心中感到的唯一安慰，就是躺上床以后，妈妈会来吻我跟我说晚安。可是这段好时光实在太短了，她亲过我马上就要下楼，我等她上楼，听着她从那条有两扇门的过道上走来，那袭去花园穿的、上面有麦秸缠挂饰的薄纱蓝裙的窸窣声越来越远的时候，感到的只是痛

苦。它预示着接下去的一幕，她就要离开我下楼去了。这么一来，我心爱的这个吻，我反而希望它来得尽可能晚一些，宁愿让妈妈还没上来的这一刻多延续一会儿。有时，她亲过我，开门要出去的当口，我真想唤住她对她说：“再亲我一下。”可是我马上意识到，这会惹她不高兴的，因为她来亲我，给我带来平安的这一吻，已经是对我的忧郁和任性作了让步，父亲觉得这仪式荒唐之极，正憋着一肚子火呢，她巴不得我放弃这种需要、戒掉这个习惯，我在她已经走到门口时要她再给我一个吻，她是说什么也不会答应的。片刻之前，她向我的床俯下身来，像祝祷和平的圣餐上的圣体饼那样，把她慈爱的脸送给我，让我的嘴唇感受她真切的存在，吮吸使我得以入睡的力量；她要是一生气，她带给我的这片宁静转眼间就毁了。这些夜晚，尽管妈妈在我的卧室里只待一小会儿，比起那些有人来吃晚饭，妈妈不能上来跟我道晚安的夜晚来，毕竟是美好的。所谓有人，通常就是斯万先生而已，如果不把几位顺道过访的外地来客算进去，斯万先生差不多就是贡布雷造访我们家的唯一客人，他有时是来和我们共进晚餐的邻居（自从那次糟糕的婚姻之后，这种机会就越来越少了，因为家里人都宁愿接待他的妻子），有时则是晚餐后的不速之客。那些傍晚，我们在屋前的大栗树下，围坐在铁条凉桌旁边，只听得花园那一头传来了铃声，那不是自己人不拉铃就进门，

碰得铃铛乱摇，冰凉刺耳的铁片敲击让人听得厌烦的声音，而是专供客人拉的门铃怯生生地响了两下，那声音像鹅卵石般润滑，依稀闪着金光，听到这铃声，大家立时面面相觑：“有人来了，是谁呢？”其实每个人心里都明白，除了斯万先生不会有别人；我姑婆用一种尽力显得自然的语调，为大家示范似的大声说，别再交头接耳了，这样非常不礼貌，客人会以为，我们正在谈论的事情是他不应该听到的；大家派外婆去侦察情况，她很高兴能有个借口再到花园里去兜一圈，一路还顺手偷偷地拔掉一些玫瑰树苗的撑杆，好让这些玫瑰显得自然一点，就好比母亲觉得理发师把儿子的头发压得太瘪了，伸手把它撸撸松。

我们敛声屏息等外婆回来报告敌情，仿佛大家正身陷重围，踌躇难以决断，过了一会儿，外公说道：“我听出是斯万的声音了。”确实，这会儿也只有听声音了，因为怕招蚊子，花园里光线弄得很幽暗，斯万先生那张鹰钩鼻、蓝眼睛、前额高高、金黄带点红的头发理成布雷桑^①发型的脸，就谁也看不清了。我悄悄站起身来，吩咐仆人去端饮料；外婆认为有客人来了，不该当着面张罗，做出特别款待的样子；她喜欢不事声张，让客人感到亲切自然。斯万先生虽说比外公年纪小很多，但两人交情很深，当年外公跟他

^① 布雷桑(Jean-Baptiste Bressant, 1815—1886): 法兰西歌剧院演员, 喜欢理一种前面很短、后面相当长的发型, 一时成为时尚。

父亲就是莫逆之交。那位老斯万先生人挺好，就是脾气怪，据说有时为了点鸡毛蒜皮的事，就会突然改变主意，满腔激情霎时间烟消云散。有一件往事，我每年总要听外公在餐桌上讲好几次，说的是老斯万先生在他日夜陪在病床边的妻子去世以后，那段有悖常情的表现。当时我外公已经很久没跟他见面了，听到他妻子的噩耗后连忙赶赴斯万家在贡布雷附近的庄园，总算到得及时，在死者入棺之前把泪流满面的斯万拉出灵堂，免得他过于伤心。他俩在阳光明灭交映的园子上走了几步。突然间，斯万先生抓住外公的胳膊，大声说道：“哎！我的老朋友，天气这么好，一块儿散散步可真舒服呵！这些大树，这些英国山楂，还有我那个您从不以为然的池塘，您不觉得它们都很美吗？瞧您，脸拉得老长老长。您没感觉到轻轻吹过的这阵微风吗？噢！不管怎么说，生活终究是美好的，我亲爱的阿梅代！”蓦然间，他想起了妻子的死，做了个外公熟悉的手势，手伸在额上，揉揉眼睛，擦擦夹鼻眼镜的玻璃片，这是他心里有什么事委决不下时的手势。想必他自己也不明白，在这种时刻自己怎么竟然会情绪如此愉快，要弄明白这是怎么回事，他觉得实在太难了。老斯万先生终究无法排遣丧妻之痛，过了两年也去世了。在这两年里，他常对我外公说：“真奇怪，我常常想起我可怜的妻子，可是我每回都不能想很长久。”于是，“想是常想，每回不长，就像可怜的斯

万老爹”，后来就成了外公挂在嘴边的口头禅，不管什么事情，他都拿来往上套。我觉得外公是个了不起的裁判，无论什么事情，他的裁决在我眼里就是法律，而且后来常常被我用来自赦免几分钟前判决的罪愆；当时要不是外公大喝一声：“谁说的？他有颗金子般的心哪！”我真会以为斯万家的老爹是个恶人呢。

有好多年，特别是还没结婚那会儿，小斯万先生倒是常来贡布雷看望我姑婆和外公外婆的。他们根本想不到，小斯万先生早已跟父辈的世交故旧不相往来，他以斯万的名头来我们家，颇有点微服私访的意味。这样一来，就像是老实本分的店主，对来客身份浑然不知，无意间收留了一名江洋大盗——他们接待了这位举止最优雅的骑师俱乐部^①成员，巴黎伯爵^②和威尔士亲王^③的密友，圣日耳曼区上流社交圈里的红人。

我们对斯万在社交界的辉煌生涯一无所知，固然跟他的矜持谨慎、不事张扬的性格有关，但也得归因于当时中产阶级近似于印度种姓制度的等级观念。他们认为整个

① 1833年在巴黎仿照英国骑师俱乐部的模式成立的俱乐部。在普鲁斯特的年代，该总会位于嘉布遣会修女街和录事街交叉路口的拐角上。

② 即路易-费利普-阿贝尔(Louis-Philippe-Albert d'Orléans, 1838—1894)：法国贵族，因觊觎王位被先后流放德国、英国。1870年回到法国。1886年被终身流放英国。

③ 自1301年起，英国王太子又称威尔士亲王(Prince de Galles)。此处当指维多利亚女王的长子，亦即日后的爱德华七世。

社会由封闭的种姓亦即社会阶层组成，其中的每个人从出生之时起，就归属于他父母所寄身的阶层，并且几乎无望跻身高一级的社会，除非机缘凑巧他干下了一番大事业，或是攀上了一门好亲事。老斯万先生是证券经纪人，小斯万就注定一辈子属于这个社会阶层，其中成员的财产，就如在一类纳税人中一样，仅在某一幅度的范围内变动。只要知道他父亲当年和哪些人来往，也就知道他的情形，知道他理应和哪些人来往。如果他还认识别的人，那是年轻人的新知，他家的，如我外公这样的故交，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，客客气气不管这个闲事的，何况他在父亲死后，仍然那么诚诚心心地来看我们；不过，蒙他光顾看望的，另有一些人，当着我们的面，十有八九他是不敢跟他们招呼的。如果在境况跟他父亲相当的经纪人的儿子中间，非要给斯万个人评出个社交分数不可，那么他的分数想必是偏低的，因为他举止做派既没有什么风度，平时对古董、油画又一往情深。他现在住的是一处旧宅邸，里面满满当当都是他的收藏品，我外婆挺想去瞧瞧，可姑婆一听是在奥尔良沿河街，就觉得住那儿有失身份。“您到底懂行不？我这么问，可是为您好，要不那些画商都会拿些次货往您这儿塞哪，”姑婆对他说；她根本就料定他不会有什么真本事，肚子里也不见得有什么学问，这不，他谈起话来往往避免严肃的话题，而说起菜谱则不厌其详，纤悉无遗，而且和外婆的

两位妹妹讨论艺术时，也脱不开这种毫无诗意的精确性。她们怂恿他谈谈看法，说说他为什么推崇某幅画，遇到这种时候，他居然会不顾礼节地不谈看法，而是尽其所知提供一大堆琐碎细节，诸如这幅画收藏在哪个博物馆，画于哪一年等等。不过通常他还是愿意给我们讲个新故事，逗大家乐一乐，故事取材于我们周围的熟人，包括贡布雷药房的药剂师、我们家的厨师和车夫在内。当然这些趣事会引得姑婆哈哈大笑，她弄不清这究竟是因为斯万在故事里总是充当可笑角色呢，还是由于他确实说得风趣逗乐：“我说呀，您可真是个怪人，斯万先生！”

我们家就是姑婆有点儿小市民气，所以每当提到斯万的时候，她总要向不熟悉他的人介绍说，他愿意的话，满可以住在奥斯曼大道或者歌剧院林荫道的，他父亲斯万先生留下的家产大概总有四五百万之多，可他就是喜欢心血来潮，任性行事。不过这种任性，在她看来大家都会觉得好玩，所以元旦在巴黎，斯万带着一小袋香草糖汁栗子来看她时，只要旁边有人，她总少不了会对他说：“哎！斯万先生，您还是挨着红酒关栈^①住，好让自己乘火车去里昂保险不误点吗？”说着，从那副夹鼻眼镜上面，用眼角扫一扫在场的其他客人。

① 即从前的贝尔西关栈，位于巴黎第十二区，靠近里昂火车站。

要是有人告诉我姑婆，这个斯万作为老斯万先生的儿子，完全有资格接受整个富有的布尔乔亚阶层，包括巴黎最显赫的公证人或诉讼代理人的邀请（这个特权他似乎有些不屑一顾的样子），却几近隐居地过着一种我行我素的生活，还有，在巴黎时，他从我们家告辞说要回家睡觉，结果刚拐个弯，又回头往某个府邸的沙龙而去，这等模样的沙龙，一般的经纪人和他们的合伙人可是连看也休想看一眼，那么，我姑婆听了准会觉得这些事神乎其神，就像一位比她有学问的夫人的奇思异想：比如说，这位文学修养颇高的夫人，把自己想象成阿里斯泰俄斯^①的闺中女友，知道这位神祇跟她交谈以后就要纵身跃入忒梯斯^②的王国，而且在那片凡人无法看见的疆域里，据维吉尔^③诗中的描述，将会受到海中仙女张开双臂的迎接；或者，干脆想象阿里巴巴就在跟大家一起吃晚饭，然后一看没人注意他，就刺棱一下钻进那个叫人意想不到的珠光宝气的洞窟里去了，对姑婆来说，这个画面比较容易留下具体的印象，因为她在贡布雷的点心碟上看见过阿里巴巴和他宝窟的图画。

① 阿里斯泰俄斯(Aristée, 在希腊文中为 Aristaios)：希腊神话中的农业之神，阿波罗与海中仙女库瑞涅之子。因追求欧狄迪刻致使后者被毒蛇咬伤而死，神祇动了众怒。他为了寻求母亲保护，纵身投入海中。

② 忒梯斯(Thétis, 在希腊文中为 Tethys)：希腊神话中海神的妻子，三千海中仙女的母亲。

③ 维吉尔(Virgile, 公元前70—前19)：古罗马诗人，代表作《农事诗》第四卷中描述了阿里斯泰俄斯的事迹。

有一回在巴黎，斯万在晚餐后来看我们，为身着晚礼服连声致歉，等他告辞以后，弗朗索瓦兹告诉我们，她听车夫说斯万先生方才是在一位亲王夫人府上进的晚餐——“噢，一位名声不佳的亲王夫人府上！”姑婆耸耸肩膀，用一种从容的讥讽语调应声说，照样打毛线，连眼皮也不抬一抬。

我姑婆对他的态度很不客气。她觉得我们邀请他来，他应该感到受宠若惊才是。对于他夏天来看我们时从不空手，总拎着一篮自己花园里种的桃子或覆盆子，每回从意大利旅行回来也不会忘记给我带些名画的图片，姑婆都认为是理所应当的。

家里办晚宴，需要某种调味醋或菠萝色拉的配方，姑婆会毫不迟疑地派斯万去找菜谱，虽说他并不在被邀来宾的名单上，因为在这么个有多位贵客首次莅临的筵席上，他连叨陪末座都不够格。谈话间偶尔提到法兰西王室成员，姑婆会对斯万说：“这些人哪，你我这辈子可是甭想认得喽，咱们还是别提为好，不是吗？”可她说这话的当口，说不定他衣袋里正揣着一封来自特威克纳姆^①的信哩；外婆的妹妹要在晚餐过后一展歌喉，姑婆立时会打发斯万推钢琴、翻琴谱，把这么个在别时别地大家以结交他为荣的人物差来遣去，如此的不识好歹，真好比一个孩子拿着件贵

^① 特威克纳姆(Twickenham)：英国米德尔塞克斯郡的地名，巴黎伯爵流放英国时在那儿有宅邸。